

创文明校园的内容有哪些 文明礼仪进校园手抄报内容(模板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利润成本分配合同篇一

指定代表：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一 公司股权分配比例

二 公司股权说明

(一)原始股权

- 1、原始股权为公司起源者拥有股权，即为投资方。拥有者有权决议公司其余股权分配及规划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同时也需承担公司运营期间的亏损。
- 2、原始股权为资金入股形式获取股权，占总公司股权的60%。
- 3、原始股权拥有者拥有倍同等股权公司固定资产。
- 4、原始股权拥有者必须参与公司整体运营，具体薪资给付方式由股东决议确定。如无参与运营者，则不享有同等股权分红。
- 5、原始股权不得出售或是转让予第三方。如有特殊情况需由

股东会议表决后，用决议方式处理。

6、公司资金预算

7、股权测算：_____元/股

(二) 技术股权

1 技术股权为公司得力干将拥有股权，即为技术干股。拥有者有权参与股东会决议，为公司今后发展提供宝贵建议。但不承担公司运营期间的亏损。

2 技术股权拥有者需在任才享有同等股权分红。离职者则立即失效。

3 技术股权不得出售或是转让予第三方。

4 技术股权最多占有公司股权20%。

(三) 风险股权

1 风险股权为公司法人所有。即为承担公司运营期间可能出现的商业风险、经济风险及政治风险等所得。

2 风险股权不得出售或是转让予第三方。

三 入股形式

第一种形式：_____资金入股，即原始股权。资金入股遵循甲方出

资入股最终拥有股权必须少于乙方拥有实际

股权。

第二种形式：_____技术入股，即技术股权。任何岗位人员获取技

术股权每人每部门或是每项技术最多都不得

超过公司股权的10%。

第三种形式：_____风险承担入股，及风险股权。风险股权固定占

有公司股权10%，它不受公司任何因素影响。

备注：_____以上任何一种入股方式，都必须严格按照股权分配比例执行。

四 合作方式

第一：_____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最终一致达成甲方将以

第 种方式入股乙方公司。

第二：_____甲方共计拥有公司 股权，所占公司股权 _____%。

第三：_____甲方签字确认：_____

五 争议解决

1、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或协商不成，可请求第三方协调解决。

2、凡因个人原因引起的争议，由股东会议决议处理。任何损失或是严重后果，一切均有肇事者承担。

六 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

甲方签字手印：_____ 乙方签字手印：_____

七 备注

本《股权分配协议》在法律允许的最终解释权归乙方公司所有。

甲方签字手印：_____ 乙方签字手印：_____

利润成本分配合同篇二

甲方（出让人）：

乙方（受让人）：

2、乙方愿受让有述股份；经友好协商，双方立约如下：

一、合同股份的转让及价格甲方同意将合同股份转让给乙方。乙方承诺以_____（现金/银行转账/支票）受让合同股份。经双方协商，合同股份定价为_____元/股，股份收购总价款为_____元。

二、付款期限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股份转让款_____元。

三、交割期双方确定，本合同自签署后之日起_____日内为交割期。在交割日内，双方依据本合同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办理合同股份过户手续。

四、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并

经_____公司股东会通过后生效。

五、税费合同股份转让中所涉及的各种税项由双方依照有关法律承担。

六、甲方的陈述与保证

- 1、不存在限制合同股份转移的任何判决、裁决。
- 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一切资料、文件及所作出的一切声明及保证都是完全真实、完整、准确的，没有任何虚假成份。
- 3、甲方保证认真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七、乙方的陈述与保证

- 1、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应当由乙方履行的其他义务。
- 2、乙方保证完整、准确、及时地向甲方以及相关机构提供其主体资格、业务范围以及其他为核实公司受让合同股份资格条件的证明资料。

八、违约责任一方违约，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应当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款_____%的违约金。

九、争议的解决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_____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法裁决。（或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利润成本分配合同篇三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发展生产力，依据《xxx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_____出资设立_____公司，并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制订并签署本股权分配协议。本协议如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的，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第一条 公司名称：_____公司

第二条 公司经营范围：_____。

第三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_____万元。

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必须召开股东会并由全体股东通过并作出决议。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应依法向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四条 股东的名称、出资方式及出资额如下：

利润成本分配合同篇四

受托人(乙方)：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住址：_____

住址：_____

xx公司设立和日后经营的需要，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委托人(甲方)将其所持xxx公司的部分股权交由受托方(乙方)代为持有。

为明确各自权利义务，甲乙双方签订代持股协议书如下：

乙方在此进一步声明并确认，由代持股份产生的或与代持股份有关之收益(包括但不限于股息、红股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新股认购权、送配股权等)、所得或收入(包括但不限于将代持股份转让或出售后取得的所得)之所有权亦归甲方所有，在乙方将上述收益、所得或收入交付给甲方之前，乙方系代甲方持有该收益、所得或收入。

本次代持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协议条规定条件成就之时止，或以甲乙双方书面同意的日期为准。

如xxx公司发生增资扩股之情形，甲方有权自主决定是否增资扩股；

甲方作为标的股权的实际拥有者，有权依据本协议对乙方不适当的履行受托行为进行监督和纠正，并要求乙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乙方应当依照诚实信用的原则适当履行受托义务，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乙方为无偿代理，不向甲方收取代理费用；

乙方代持股期间，因代持股份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与代持股相关的`律师费、审计费、资产评估费等)均

由甲方承担;在乙方将代持股份转为以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任何第三人持有时，所产生的变更登记费用也由甲方承担。

因标的股权转让而产生的所有费用由甲方承担。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协议双方均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有关本协议的任何内容。若因违反本条款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一方应当对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当乙方丧失进行本协议项下代持股之资质时，本协议将自动终止；

当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相关文件明确甲方可以直接持有公司股权，且该等持有公司股权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合法存续和正常经营的，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本协议终止之后，乙方将履行必要的程序使目标股权恢复至甲方名下。

任何一方违约时，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协议。

2、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_____公司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协议自双方签署后生效；

3. 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以附件或签订补充协议的形式约定，附件或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甲方)：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利润成本分配合同篇五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发展生产力，依据《xxx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由四方出资设立有限公司，特于2012年7月制订并签署本章程。本章程如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的，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第一章公司名称和住所第一条公司名称：

第二条公司住所：

第二章公司经营范围

第三条公司经营范围：

国内零售、批发贸易（涉及专项审批的经营期限以专项审批为准）。

第三章公司注册资本

第四条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xx万元xx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必须召开股东会并由全体股东通过并作出决议。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还应当自作出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至少公告三次。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应依法向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四章股东的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

第五条股东的名称、出资方式及出资额如下：

股东名称：出资额万元，占注册资本的%出资方式股东名称：

出资额xx万元，占注册资本的xx%出资方式xx
股东名称：出资额xx万元，占注册资本的xx%出资方式
股东名称：出资额xx万元，占注册资本的xx%出资方式。

第六条公司成立后，应向股东签发出资证明书。

第五章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股东享有如下权利：

- (1) 参加或推选代表参加股东会并根据其出资份额享有表决权；
- (2) 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 (3) 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或监事；
- (4) 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取股利并转让；
- (5) 优先购买其他股东转让的出资；
- (6) 优先购买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 (7) 公司终止后，依法分得公司的剩余财产；
- (8) 有权查阅股东会会议记录和公司财务报告；

第八条股东承担以下义务：

- (1) 遵守公司章程；
- (2) 按期缴纳所认缴的出资；
- (3) 依其所认缴的出资额（股份比列）承担公司的债务；
- (4) 在公司办理登记注册手续后，股东不得抽回投资；（备注：所有股东在签属该协议日起一年半时间内无特殊情况下

不得退股，否则所持股份将自动贬值为当下股值的60%被公司收回，由股东会管理。)

第六章 股东转让出资的条件

第九条 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部分出资。

第十条 股东转让出资由股东会讨论通过。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出资时，必须经全体股东过半数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出资，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出资，视为同意转让。

第十一条 股东依法转让其出资后，由公司将受让人的名称、住所以及受让的出资额记载于股东名册。

第七章 公司的机构及其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

第十二条 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长、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长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方案；

- (8)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10) 对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作出决议；
- (11) 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 (12) 修改公司章程。

第十三条股东会的首次会议由出资最多的股东召集和主持。
第十四条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第十五条股东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并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以前通知全体股东。定期会议应每半年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代表四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董事长、董事或者监事提议方可召开。股东出席股东会议也可书面委托他人参加股东会议，行使委托书中载明的权力。

第十六条股东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由董事长书面委托其他董事召集并主持，被委托人全权履行董事长的职权。

第十七条股东会会议应对所议事项作出决议，决议应由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表决通过，但股东会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修改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决议，应由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表决通过。股东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作出会议纪录，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第十八条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7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前，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长为

公司法定代表人，对公司股东会负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负责召集和主持股东会，检查股东会会议的落实情况，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会决议；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7) 拟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8)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0)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1) 在发生战争、特大自然灾害等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特别裁决权和处置权，但这类裁决权和处置权须符合公司利益，并在事后向股东会报告。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1) 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检查董事会的落实情况，并向股东会和董事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

(3) 代表公司签署有关文件；

第十九条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依次由副董事长和董事长指定的其他董事召集和主持。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应于会议召开十日前通知全体董事。

第二十条董事会必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为有效，董事因故不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时，必须书面委托他人参加，由被委托人履行委托书中载明的权力。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定应由占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方为有效，并应作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第二十一条公司设行政总裁1名，副总若干，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行政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6)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财务负责人；
- (7)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长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经理列席股东会会议和董事会会议。

第二十二条公司设监事1人，由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监事任期每届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第二十三条监事行使下列职权：

(1) 检查公司财务；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监事列席股东会会议和董事会会议。

第二十四条公司董事长、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不得兼任公司监事。

第八章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二十五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任期为三年，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和罢免，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第二十六条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1) 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检查董事会的落实情况，并向股东会和董事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

(3) 代表公司签署有关文件；

(4) 提名公司经理人选，交董事会任免。

第九章财务、会计、利润分配及劳动用工制度

第二十七条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xxx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本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应在每多会计年度终了时制作财务会计报告，委托国家承认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据书面报告，并应于第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前送交各股东。

第二十八条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xxx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第二十九条劳动用工制度按国家法律、法规及xxx劳动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章公司的解散事由与清算办法

第三十条公司的营业期限为二十年，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第三十一条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可以解散：

- (1) 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时；
- (2) 股东会决议解散；
- (3) 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的；
- (4) 公司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被依法责令关闭的；
- (5) 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公司无法继续经营时；
- (6) 宣告破产。

第三十二条公司解散时，应依《公司法》的规定成立清算组对公司进行清算。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或者有关主管机关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公告公司终止。

第十一章股东认为需要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三十三条公司根据需要或涉及公司登记事项变更的可修改公司章程，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不得与法律、法规相抵触，修改公司章程应由全体股东表决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座送原公司登记机关备案，涉及变更登记事项的，同时应向公司登记机关做变更登记。第三十四条公司章程的解释权属于股

东会。

第三十五条公司登记事项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为准。

第三十六条本章程经各方出资人共同订立，自公司设立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七条本章程一式五份，股东各留存一份，公司留存一份。

全体股东盖章（签名）：

20xx年xx月xx日

利润成本分配合同篇六

甲方：

住址：

身份证号：

乙方：

住址：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因共同投资设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事宜，特在友好协商基础上，根据《xxx合同法》，《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达成如下协议。

拟设立的公司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性质

1、公司名称：有限责任公司

2、住所：

3、法定代表人：

4、注册资本：元

5、经营范围： ，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经营的项目为准。

6、性质：公司是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甲，乙双方各以其注册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二、股东及其出资入股情况

公司由甲，乙两方股东共同投资设立，总投资额为 元，包括启动资金和注册资金两部分，其中：

1、启动资金元

(1) 甲方出资元，占启动资金的50%；

(2) 乙方出资元，占启动资金的50%；

(3) 该启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前期开支，包括租赁，装修，购买办公设备等，如有剩余作为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 在公司账户开立前，该启动资金存放于甲，乙双方共同指定的临时账户（开户行： 账号： ），公司开业后，该临时账户内的余款将转入公司账户。

(5) 甲，乙双方均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日内将各应支付的启动资金转入上述临时账户。

2、注册资金（本）元

（1）甲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0%；

（2）乙方以现金作为出资，出资额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0%；

（3）该注册资本主要用于公司注册时使用，并用于公司开业后的流动资金，股东不得撤回。

（4）甲，乙双方均应于公司账户开立之日起日内将各应缴纳的注册资金存入公司账户。

3、任一方股东违反上述约定，均应按本协议第八条第1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三、公司管理及职能分工

1、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任期三年。

2、甲方为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和管理，具体职责包括：

（1）办理公司设立登记手续；

（2）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招聘员工（财务会计人员须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

（3）审批日常事项（涉及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须按本协议第三条第5款处理；甲方财务审批权限为元人民币以下，超过该权限数额的，须经甲乙双方共同签字认可，方可执行）。

（4）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其他职责。

3、乙方担任公司的监事，具体负责：

- (1) 对甲方的运营管理进行必要的协助；
- (2) 检查公司财务；
- (3) 监督甲方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
- (4)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4、甲方的工资报酬为 元/月，乙方的工资报酬为 元/月，均从临时账户或公司账户中支付。

5、重大事项处理

公司不设股东会，遇有如下重大事项，须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决议后方可进行：

- (1) 拟由公司为股东，其他企业，个人提供担保的；
- (2)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3) 《公司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其他事项。

对于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甲乙双方意见不一致的，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原则下，按如下方式处理： 。

6、除上述重大事项需要讨论外，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每周进行一次股东例行会议，对公司上阶段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并对公司下阶段的运营进行计划部署。

四、资金、财务管理

1、公司成立前，资金由临时账户统一收支，并由甲乙双方共同监管和使用，一方对另一方资金使用有异议的，另一方须

给出合理解释，否则一方有权要求另一方赔偿损失。

2、公司成立后，资金将由开立的公司账户统一收支，财务统一交由甲乙双方共同聘任的财务会计人员处理。公司账目应做到日清月结，并及时提供相关报表交甲乙双方签字认可备案。

五、盈亏分配

1、利润和亏损，甲，乙双方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享和承担。

2、公司税后利润，在弥补公司前季度亏损，并提取法定公积金（税后利润的10%）后，方可进行股东分红。股东分红的具体制度为：

（1）分红的时间：每季度第一个月第一日分取上个季度利润。

（2）分红的数额为：上个季度剩余利润的60%，甲乙双方按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

（3）公司的法定公积金累计达到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可不再提取。

六、转股或退股的约定

1、转股：公司成立起年内，股东不得转让股权。自第年起，经一方股东同意，另一方股东可进行股权转让，此时未转让方对拟转让股权享有优先受让权。

若一方股东将其全部股权转让予另一方导致公司性质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转让方应负责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等手续，但若因该股权转让违法导致公司丧失法人资格的，转让方应承担主要责任。

若拟将股份转让予第三方的，第三方的资金，管理能力等条

件不得低于转让方，且应另行征得未转让方的同意。

转让方违反上述约定转让股权的，转让无效，转让方应向未转让方支付违约金 元。

2、退股：

(1) 一方股东，须先清偿其对公司的个人债务（包括但不限于该股东向公司借款，该股东行为使公司遭受损失而须向公司赔偿等）且征得另一方股东的书面同意后，方可退股，否则退股无效，拟退股方仍应享受和承担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2) 股东退股：

若公司有盈利，则公司总盈利部分的60%将按照股东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另外40%作为公司的资产折旧费用，退股方不得要求分配。分红后，退股方方可将其原总投资额退回。

若公司无盈利，则公司现有总资产的80%将按照股东出资比例由进行分配，另外20%作为公司的资产折旧费用，退股方不得要求分配。此种情况下，退股方不得再要求退回其原总投资。

(3) 任何时候退股均以现金结算。

(4) 因一方退股导致公司性质发生改变的，退股方应负责办理退股后的变更登记事宜。

3、增资：若公司储备资金不足，需要增资的，各股东按出资比例增加出资，若全体股东同意也可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其他的增资办法。若增加第三方入股的，第三方应承认本协议内容并分享和承担本协议下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入股事宜须征得全体股东的一致同意。

七、协议的解除或终止

1、发生以下情形，本协议即终止：

- (1) 公司因客观原因未能设立；
- (2) 公司营业执照被依法吊销；
- (3)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
- (4)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

2、本协议解除后：

- (1) 甲乙双方共同进行清算，必要时可聘请中立方参与清算；
- (2) 若清算后有剩余，甲乙双方须在公司清偿全部债务后，方可要求返还出资，按出资比例分配剩余财产。
- (3) 若清算后有亏损，各方以出资比例分担，遇有股东须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各方以出资比例偿还。

八、违约责任

1、任一方违反协议约定，未足额，按时缴付出资的，须在日内补足，由此造成公司未能如期成立或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须向公司和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任，并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元。

3、本协议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九、其他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画押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协议约定中涉及甲乙双方内部权利义务的，若与公司章程不一致，以本协议为准。

3、因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将争议提交至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甲：（签字）_____

乙方：（盖章）_____

乙方：（签字）_____

利润成本分配合同篇七

股东各方：

甲方：法定地址：

乙方：法定地址：

丙方：法定地址：

丁方：法定地址：

经上述股东各方充分协商，就投资设立。

(下称公司)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拟设立的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法定地址、法定代表人。

1、公司名称：

2、经营范围：

3、注册资本：

4、法定地址：

5、法定代表人：

二、出资方式及占股比例

甲方以作为出资，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xx%；

乙方以作为出资，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xx%；

丙方以作为出资，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xx%；

丁方以作为出资，出资额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xx%□

三、其它约定

2、出任法人代表的股东方先行垫付筹办费用，公司设立后该费用由公司承担；

3、上述各股东方委托出任法人代表方代理申办公司的各项注册事宜；

4、本协议自各股东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份，各方股东各执一份，以便共同遵守。

甲方：代表人：

乙方：代表人：

丙方：代表人：

丁方：代表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利润成本分配合同篇八

一、 股东享有如下权利：

(1) 参加或推选代表参加股东会并根据其出资份额享有表决权；

(2) 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 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或监事；

(4) 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取股利并转让；

(5) 优先购买其他股东转让的出资；

(6) 优先购买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7) 公司终止后，依法分得公司的剩余财产；

(8) 有权查阅股东会会议记录和公司财务报告；

二、 股东承担以下义务：

(1) 遵守公司章程；

(2) 按其所认缴的股权，从事对应的工作；(备注：股东如不能履行其从事的相应工作，经股东会商议讨论，股东股份投票通过率达到50%以上，有权降低其股份；如情节严重者，有权撤销其股东身份并收回其股份，股份交由股东会管理)

(3) 依其所认缴的出资额(股份比列)承担公司的债务；

(4) 在公司办理登记注册手续后，股东不得抽回投资；(备注：所有股东在签属该协议日起两年时间内无特殊情况下不得退股，否则所持股份将自动100%被公司收回，并由股东会管理。)

(5) 股东离开公司，不可以带走公司任何资料信息和财产；如因违反，给公司造成损失，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公司全部经济损失。